

# 2020 年度栖霞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### （一）建立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

1.加强组织领导。成立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由分管领导担任组长，各科室、所属事业单位负责人为成员，并指定1名工作人员负责日常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及时传达国家、省市区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总体要求，对政务公开、政府信息公开作具体部署，局综合科加强日常督查，确保各项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。

2.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审查机制。根据区委区政府的统一部署以及新形势下政务公开工作的需求，制定完善了《政务公开制度》《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单》《政务宣传类信息保密审查表》，明确信息报送、公文传递、文件资料保存等均要有分管领导审批，科室负责人和经办人员署名签字。对上网的信息进行严格审查、严格控制、严格把关，从制度上杜绝泄密隐患。同时，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考核体系，促进工作更加制度化、科学化和规范化。

### （二）认真落实政务公开工作

1.深入解读重要政策措施。通过微信公众号等平台扩大政策及其解读宣传面。2020年，我局开展多次招聘活动，并在微信公众号发布退役军人接收安置教育培训就业创业政策长图。

2.加大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。加大财政资金、重大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，分专题进行梳理、汇总，及时通过网站发布，切实提高信息公开质量。

3.切实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效。一是全面落实“五公开”工作机制。切实将决策公开、执行公开、管理公开、服务公开、结果公开，严格落实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制，在拟制公文时，明确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不予公开等属性，随公文一并报批，提高公文类政府信息的公开效率。二是充分利用网络平台。通过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及时推送各类政务信息，回应社会关切，大大提高了群众查阅了解的便捷性和政务公开的实效性。在官方微信公众平台发布各类信息 60 余条。通过强化新媒体平台的互动和服务功能，及时有效回复网友留言、问题等。四是加强和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。畅通受理渠道，进一步完善依申请公开的受理、审查、处理、答复、存档等各环节工作，严格按照“一申请一卷”进行归档备查。

### （三）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建设

制定《栖霞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新闻宣传工作管理办法(暂行)》，进一步规范新闻宣传、信息发布，营造有利于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高质量发展的舆论环境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
政府集中采购	21 项	612525 元

（注：“行政许可”栏目中“上一年项目数量”是指本单位 2019 年行政许可权力事项的数量，“本年增/减”是指本单位 2020 年行政许可权力事项增减数量，“处理决定数量”是指本单位 2020 年各类行政许可权力事项作出处理决定总数；表中“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”“行政处罚”“行政强制”“行政事业性收费”等项也依次填写。）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 本年 度办 理结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	(三) 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
果	不予公开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	
(七)总计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##### （一）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

2020年,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,我局深入贯彻落实最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省市区有关要求,在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机制建设、增强公开实效等方面,取得了一定进展和成效,但仍存在一些问题:一是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还有待进一步加强。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与公众的需求还有一定距离。二是工作力量稍显不足,主动公开信息的宣传不够到位,信息公开的数量有待进一步提高。

##### （二）具体的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

一是加大主动公开信息的宣传力度,提升全局干部职工主动公开意识。增强各科室定期报送应予以主动公开文件的意识,扩

大主动公开信息的范围、提升主动公开信息数量、质量。二是加强工作人员信息公开工作业务素质的培养。组织人员参加政府信息公开培训，增强业务素质、专业素养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能力和水平。三是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长效机制。在年度考核中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比重，加强各科室、事业单位报送信息和具体经办人员公开信息之间的衔接，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监督评议等配套制度建设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(无)

  
栖霞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 
2021年1月15日